

彰化縣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

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成果發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110年7月26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092379I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110年8月1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09144號函。
- 三、彰化縣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了解學校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推行現況與成果。
- 二、落實藝術與美感深耕精神，協助學校提高課程能力。
- 三、藉由申請計畫學校成果發表活動，鼓勵其他學校申請計畫之意願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學校：鹿江國際中小學、鹿港國小、海埔國小。

肆、成果發表地點及日期：

- 一、地點：鹿江國際中小學
- 二、日期：111年5月13日上午9時至12時
- 三、成果發表學校：鹿江國際中小學、鹿港國小、海埔國小、芬園國中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110學年度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之學校成果發表及心得分享，每校約15-20分鐘。

陸、參加人員及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有興趣申請111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—「城市美學發展特色」之學校教師，名額25名。
- 二、請於111年5月6日前逕上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。

柒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活動者，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捌、成果發表內容及活動流程：

項次	活動名稱	時間	備註
1	長官致詞	09：00 - 09：05	
2	成果發表(每校20分鐘)	09：05 - 10：25	發表順序： 1. 鹿江國際中小學 2. 鹿港國小 3. 海埔國小 4. 芬園國中
3	中場休息	10：25 - 10：30	
4	計畫撰寫說明-曾仰賢教授	10：30 - 12：00	
5	賦歸	12：00	

玖、活動結束後，承辦學校及發表學校依權責給予相關人員獎勵。

拾、本計畫經彰化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